**西安市医疗（生育）保险零星报销费用申报须知**

|  |  |  |
| --- | --- | --- |
| **序号** | **申领待遇类别** | **办理材料** |
| （一） | 医疗（生育）  住院费用报销 | 1.身份证（复印件）；  2.住院发票（原件）； 3.费用汇总清单（医院盖章，若无汇总清单，医院需出具证明）； 4.住院病案首页 (医院盖章)； 5.医疗费用零星报销个人承诺书（写清异地就医或本地就医未挂账结算情况；属骨折、外伤、中毒等特殊情况需写清详细受伤经过，同时附全套住院病历；骨折取内固定需提供第一次骨折统筹结算单复印件）；  6.分娩记录（仅生育住院提供）,出院小结（仅流产住院提供）。 |
| （二） | 门诊紧急抢救  费用报销 | 1.身份证（复印件）； 2.急诊发票（原件，如急救后转住院需提供住院挂账发票复印件）； 3.抢救费用汇总清单（医院盖章）； 4.急救病历； 5.医疗费用零星报销个人承诺书（仅限异地门诊紧急抢救提供；属骨折、外伤、中毒等特殊情况需写清详细受伤经过）。 |
| （三） | 计划生育费用  报销 | 1.身份证（复印件）； 2.门诊发票（原件）； 3.门诊费用清单（医院盖章）； 4.门诊病历（门诊费用提供）；  5.西安市基本医疗生育保险门诊结算单（计划生育门诊费用在定点医院已进行部分费用挂账的需提供）； 6. 医疗费用零星报销个人承诺书（写清异地就医或本地就医未挂账结算情况）。 |
| （四） | 门诊产前检查费用补贴（生育住院费用已挂账结算） | 1.身份证（复印件）；  2.病案首页(医院盖章)；  3.分娩记录；  4.西安市医疗保险住院费用结算单复印件。  （注：女职工2020年8月1日后生育的，不需再单独提供门诊产前检查费用补贴的申请材料，直接随生育住院医疗费审核后支付。） |
| （五） | 生育津贴（生育住院费用已挂账结算） | 1.身份证（复印件）； 2.病历资料：分娩提供住院病案首页、分娩记录，住院流产提供住院病案首页、出院小结（记录），门诊流产提供门诊病历，以上病历资料均需医院盖章。 |
| （六） | 门诊特殊病  费用报销 | 1.首次备案：根据不同门诊特殊病种提供住院病历、病理报告、诊断证明及其他要求的检查报告等医疗资料原件；单位出具的异地就医情况说明加盖单位公章（注明异地就医原因）。一次备案有效期一年。对于符合该门诊特殊病病种审核标准的患者发生的门诊特殊病种费用，每三个月手工报销一次。  2.报销资料：身份证（复印件）；有效发票（原件）；处方；费用清单(医院盖章)；属于放疗的还需提供放疗记录，血透的还需提供透析记录；异地备案审批单；其他规定的报销资料。 |
| （七） | 门诊特殊检查、  特殊治疗费用报销(仅限参保职工,参保居民不享受此类待遇) | 1.身份证（复印件）；  2.有效发票（原件）；  3.门诊病历、检查报告单或治疗单（复印件）；  4.门诊费用清单(医院盖章)；  5.医疗费用零星报销个人承诺书（写清异地就医或本地就医未挂账结算情况）；  6.《门诊特检特治及特殊病种报销汇总明细表》一式两份（单位盖章）。 |
| （八） | 门诊特殊药品  费用报销 | 1.首次备案：根据特药适应症不同提供住院病历、病理报告、基因检测报告、诊断证明及其他要求的检查报告等医疗资料原件；单位出具的异地就医情况说明加盖单位公章（注明异地就医原因）。一次备案有效期一年。对于符合该特药适应症的患者发生的门诊特药费用，每三个月手工报销一次。  2.报销资料：身份证（复印件）；有效发票（原件）；  处方；近期特药审批表或报销结算单复印件；异地备案审批单；其他规定的报销资料。 |
| 备注 | **1．生育报销：陕西省医保信息系统上线后生育报销采用一单式报销模式，生育报销：生育住院+生育津贴（仅提交1份材料）；流产报销：流产医疗费用+生育津贴（仅提交1份材料）。**  **2．符合以下门诊紧急抢救特殊病种范围的可纳入报销范围：具体指生命体征有重大改变，昏迷、严重休克、大出血、中毒、严重脱水、高热惊厥、严重创伤所致严重呼吸困难、自发性或损伤性气胸、血气胸、喉梗塞及气管支气管堵塞、严重心律失常，各种原因造成内外出血危及生命者，急性心力衰竭、呼吸衰竭、肾功能衰竭等情况。**  **3．住院清单中若包含特殊药品的，应按照特殊药品政策提供其他规定材料。**  **4．使用(陕西省外)电子发票报销费用的，需提供电子发票零星报销个人承诺书。**  **5．医疗费用已刷医保个人账户的，不予报销。** | |